

湘江流域湘阴片区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工程总承包更正公告（二）

（招标编号：DHYY-CN-2024-021）

一、内容：

详见附件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湘阴县发展和改革局，电话：0730-2115226；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湘阴分局，电话：0730-2222930。

三、联系方式

招标人：湘阴县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岳阳市湘阴县文星镇新世纪大道

联系人：黄女士

电话：1991809828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岳阳市南湖新区棠溪人家南区五街2801

联系人：叶女士

电话：0730-8197018

电子邮件：25309397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湘江流域湘阴片区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工程

总承包更正公告(二)

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湘阴县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委托，对湘江流域湘阴片区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项目于2024年10月10日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了更正公告，现对本项目更正公告有关内容作如下更正：

1. 原招标文件招标公告“3.3

投标人拟任本招标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必须具有水利水工程（专业名称）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或环境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正式员工。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及其它关键岗位人员（其它关键岗位人员是指：施工技术负责人、安全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质量员、材料员、施工员、预算员或资料员）。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与拟任设计负责人或拟任施工负责人可以为同一人，但必须满足相应的资格要求。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在本项目不得兼任其他职务。”

现更正为：3.3

投标人拟任本招标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必须具有水利水工程（专业名称）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或环境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正式员工。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及其它关键岗位人员（其它关键岗位人员是指：施工技术负责人、安全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质量员、材料员、施工员、预算员或资料员）。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与拟任设计负责人或拟任施工负责人可以为同一人，但必须满足相应的资格要求。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在本项目不得兼任其他职务。

本更正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原招标文件与本更正公告内容有不一致之处，以本更正公告为准！

招 标 人：湘阴县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湖南省岳阳市湘阴县文星镇新世纪大道
联 系 人：黄女士
电 话：19918098285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岳阳市南湖新区棠溪人家南区五街28栋2801
联系人：项目负责人（叶芳）项目组成员（李灿军、田国红）
联系电话：0730-8197018

